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名称	庆阳华胜达化工助剂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地址	建设项目位于甘肃省庆阳市庆城县马岭镇董家滩村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联系人	郭志龙	
项目名称	庆阳华胜达化工助剂有限公司石英砂厂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1 项目名称 庆阳华胜达化工助剂有限公司石英砂厂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建设项目”） 2 建设单位 庆阳华胜达化工助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 3 项目性质 新建项目 4 项目规模 建设项目设计生产规模为年产石英砂 40 万吨。 5 拟建地点 建设项目位于甘肃省庆阳市庆城县马岭镇董家滩村。地理坐标：东经 107. 60° ，北纬 36. 24° 。 6 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 5003. 12 万元，全部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项目组人员	吴洋楠、胡明立、邵锴、蔡晓东				
现场调查人员	吴洋楠、邵锴	调查时间	2022.4.20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郭志龙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吴洋楠、陈立浩	现场采样、检测 时间	2022.5.27~5.29 、2023.5.29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郭志龙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矽尘、SO₂、NO_x、噪声、高温等。 检测结果：建设项目生产区操作工接触总粉尘的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工作场所短时间接触浓度均超过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建设项目生产区操作工接触呼吸性粉尘的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工作场所短时间接触浓度均超过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本次共对厂区内 12 个噪声点进行检测，涉及 2 个工种，定点测量结果显示脱泥筛、摇摆筛、滚筒筛噪声超过 85dB（A），个体测量结果显示水洗区操作工和生产区操作工接触的噪声值均未超过 85dB（A）。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综上所述，本报告认为建设项目试运行期间基本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满足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正常生产过程中，采取了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所提对策措施和建议的情况下，能够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 建议： 1 职业病防护补充措施 1.1 防尘补充措施 （1）对输送皮带进行封闭，减小粉尘逸散。 （2）对防尘设施定期进行维护，保证除尘效果。 （3）合理安排工作时间，缩短作业人员在粉尘浓度较大场所的停留时间。 1.2 个人防护用品补充措施 （1）建议加强防护用品使用的监督管理，确保工人正确使用防护用品，切实起到保护工人健康的作用。 （2）防尘口罩呼吸阻力明显增加时应更换口罩，增大防尘口罩的更换频次，确保防尘效果。 1.3 职业病危害告知 按照《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的要求增设职业病危害公告栏，主要公布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岗位、健康危害、接触限值、应急救援措施，以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检测日期、检测机构名称等。 1.4 职业健康监护 建设项目应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T 188-2014）、《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12]49 号）组织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应在卫生健康委员会备案，并在备案有效期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作业。 1.5 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 建设项目应实施由专人负责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配备日常监测设备。在日常的职业病危害监测过程中，发现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不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和卫生要求时，应当立即采取相应治理措施。 1.6 检维修及有限空间作业管理 现场设备维修、巡检存在有限空间作业，按照《密闭空间作业职业危害防护规范》（GBZ/T 205-2007）的要求，制定密闭空间作业职业病危害防护控制计划、密闭空间作业准入程序和安全作业规程。加强密闭空间作业的管理，提供符合要求的监测、通风、通讯、个人防护用

	品、应急救援设备等。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评审组认为该控制效果评价报告评审结论为整改后通过。